

数字经济与管理学院（应急管理学院）2025年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作者： 时间：2025-08-18 点击数：768

根据《关于做好2025年普通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通知精神，结合数字经济与管理学院（应急管理学院）（简称数管院）实际情况，特制订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如下：

1.数管院成立转专业工作小组，工作小组由数管院领导及数管院学位评议委员会成员组成，由工作小组牵头拟定转专业细则，向教务处报送转专业实施细则。

2.数管院根据教务处通过的转专业细则，按拟定的考核方式对申请转入的学生进行全面考核，根据转入的计划，按择优录取的原则确定初选名单，上报教务处。

3.意向转入数管院的学生，由该学生转出学院提交相关申请材料，通过材料审核环节后，需参加数管院组织的考核。

4.考核要求：针对《无锡学院2025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方案一览表》中的专业要求（条件）选拔转专业第4点（需完成修读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已开课学期的全部应修课程且成绩为及格及以上），须在已开课学期没有任何不及格记录。

5.考核方式：分为笔试和面试两个环节。笔试环节主要考核基础知识（语言能力、基础数学知识、综合知识）、学科通识知识（经济学基础知识、管理学基础知识）、逻辑与分析能力（逻辑推理、数据分析），满分100分；面试环节主要考核学生人文素养、知识储备、心理素质等方面的情况，满分100分。总成绩=笔试得分*30%+面试得分*40%+必修课学分加权平均分*30%，按照从高到低排序，确定拟转入学生名单，报送教务处。如果学生考核总分相同，则根据必修课加权平均分进行排名。

6.申诉渠道：如有学生对学院转专业工作存在异议，可在转专业工作时间内向数管院转专业工作小组提出咨询或申诉（电话：0510-80560172；电子邮箱：1654745336@qq.com 薄老师）。若对学院回复仍存疑的，可实名向教务处提出申诉。为便于核实查证，确保客观公正处理异议，提出异议的个人应当表明真实身份，并提供有效联系方式。凡匿名、冒名或超出期限的异议不予受理。

7.本细则由数管院负责解释。其余相关事项，按照学校相关规定执行。

数字经济与管理学院（应急管理学院）

2025年8月11日

上一篇：学院2025级新生班主任名单公示

下一篇：我院第四届“汇聚青春力量，领航青年成长”青年领航计划志愿者名单公示